

枣庄市立医院文件

枣医政发〔2019〕69号

关于规范全院科室名称的通知

各部、科室，新城分院：

根据市编办《关于调整市立医院内设机构及领导人员数量的通知》（枣编办〔2019〕10号），结合我院工作实际，经院党委会研究，对全院科室名称予以规范，今后科室名称如有更改，须将更改申请报人力资源部，由院党委会批准。现将规范后的科室名称公布如下。

一、行管后勤科室

纪检监察室、党群工作部、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、宣传科、医务部、护理部、门诊部、科教科、医疗保险管理科、感染管理科、公共卫生科、计划财务部、审计科、绩效管理科、信息科、质量与安全管理办公室、药学科、器械科、病案科、后勤服务中心、保卫科、客户服务部、应急办公室、医改办公室

二、临床科室

心内一科、心内二科、心内三科、呼吸内一科、呼吸内二科、神经内一科、神经内二科、肾内科、血液透析科、血液内科、内分泌代谢科、消化内一科、消化内二科、风湿免疫科、全科医学科、感染疾病科、肝病科、儿一科、儿二科（新生儿科）、中医一科、中医二科、肿瘤一科、肿瘤二科、小儿外科、肝胆血管外科、胃肠肛肠外科、乳腺甲状腺外科、泌尿外科、泌尿男科、心胸外科、神经外科、创伤骨科、脊柱科 骨肿瘤科、关节运动医学科、整形烧伤科 医疗美容科、口腔全科、口腔颌面外科、耳鼻咽喉科、眼一科、眼二科、皮肤性病科、妇一科、妇二科、妇三科、产科、麻醉与围术期医学科、重症医学科内科区、重症医学科外科区、新生儿重症监护室 儿童重症监护室、急诊重症监护室、急诊内科、急诊外科、儿童保健科、理疗一科、理疗二科、健康管理中心、输血科、病理科、核医学科、放疗科、疼痛科、慢性病科

三、门诊医技科室

放射科、CT 室、核磁共振室、介入医学科、超声科、功能检查科、检验科、高压氧科、营养科、内镜中心、光明路门诊部、解放路门诊部、振兴路门诊部、消毒供应中心、中心治疗室

四、新城分院行管后勤科室

办公室、医务管理科、计划财务科、药械科、后勤服务中心

五、新城分院临床科室

病理科、输血科、健康管理中心、针灸理疗科、康复医学科、中医科、急诊科、重症医学科、全科医学科、内一科、外一科、疼痛科、眼科、耳鼻咽喉科、口腔科、妇产科、麻醉科(手术室)、肿瘤科(舒宁病房)

六、新城分院门诊医技科室

影像科、超声科、检验科、内镜中心、功能检查科、凤凰东区门诊部、消毒供应中心

